學系名稱		大氣科學學系		
寄發指定項目甄試通知函時間:112年3月31日				
※以掛號郵寄,考生亦可至本系網站查詢相關資訊				
甄試日期		第1場:112年5月26日(星期五) 第2場:112年5月27日(星期六)	甄試時間	第1場:5/26下午13:00~17:00 第2場:5/27上午09:00~12:00 詳見指定項目甄試通知函
甄試地點		本校科二館7樓	本系網址	http://www.atm.ncu.edu.tw
聯絡電話		03-4220270 或 03-4227151 分機 65501	傳真	03-4256841
面試時間 安排申請		1. 請所有考生必須於5月4日至5月6日,向本系提出書面「面試場次申請表」 (本須知附表二)傳真至03-4256841,以利本系安排面試場次。 2. 請特別注意:為顧及全體考生之權益及公平性,本系於5月13日公告各場次面試 名單於系網頁,請考生務必至本系網頁查詢,面試時間公告後不得要求更改。		
指定項目內	審資料	項目:修課紀錄 (A)、課程學習成果 (B.書面報告、C.實作作品、D.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,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)、多元表現(F.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、K.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、L.檢定證照、M.特殊優良表現證明、N.多元表現綜整心得)、學習歷程自述 (O.高中學習歷程反思、P.就讀動機、Q.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) 說明: 1. 【審查重點及準備指引】請至招生資訊網(https://admission.ncu.edu.tw/)上方【學士班-申請入學】或本系網頁【最新訊息】查看並據以呈現審查資料。 2. 繳交之各項資料,限高中時期。 3. 考生須於 112.05.04 至 112.05.06 下午 9:00 前,至甄選委員會網址(https://www.cac.edu.tw)完成審查資料上傳(勾選)及確認作業。		
容	甄試說明	 請攜帶「指定項目甄試通知函」與身分證件應試。(自行開車入校時請勿先行感應悠遊卡、出校時請走人工車道並出示該通知函,得免繳停車費;機車禁止入校) 其他規定請詳閱本系寄發之通知函內容。 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達最低錄取標準之經濟弱勢學生(含低收入、中低收入、特殊境遇家庭子女)至少1名,考生請於5月6日前將證明文件(證明效期須包含112年5月6日(第二階段報名截止日))傳真(03-4256841)至本系(傳真後請務必由五十五百五人) 		

大氣科學是以數、理、化、資訊科學為基礎探討地球及行星大氣現象的學門。主要研究颱風、 降雨、季風、氣象防災、天氣分析與預報、大氣遙測、氣候變遷、大氣環境監測與模擬等。

來電確認),並參加指定項目甄試。